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未政办发〔2024〕16号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 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2024年第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决策部署，稳步推进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乡整体应急隔离保障能力，依据《西安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市政办发〔2024〕1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全市“平急两用”工作原则，将“平急两用”理念嵌入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以市场化方式为主，结合政府必要的指导支持，积极稳步推进全区“平急两用”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补齐隔离房源、应急物资保障和转运设施等短板，降低新发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事件对我区的潜在影响，整体提升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韧性。

二、基本要求

（一）做好规划引领与项目储备。坚持先规划、后建设，统筹做好“平急两用”设施建设专项规划，严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坚决不触碰生态、用地、文物等方面红线，确保相关设施空间布局不冲突，节约集约用地；坚持谋定而后动，科学制定年

度建设计划，按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建设一批、运营一批的机制，稳步推进“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积极争取中省市资金和政策支持，做好项目资金平衡和服务要素保障。

（二）统筹盘活存量与新建运营。以存量资源为主，优先考虑对利用率不高的集中连片住宅、中小学校舍等城市低效和闲置资源进行“平急两用”改造，不搞大拆大建，防止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以市场化为主，辅以政府政策引导和项目协调支持，创新“平急两用”设施建设、运营模式，鼓励和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改造和运营维护。主业不清晰、债务风险高、无实际运营能力的国有企业不得参与项目建设和运营。

（三）建立健全平急转换机制。加强设施适应性改造，满足有效应对突发大规模疫情的需要，兼顾应对其他重大突发事件，做到“平时”好用，运营可持续，“急时”管用，能够快速、顺畅转化为应急隔离、医疗救治、物资保障资源。

（四）严守政治规矩与底线。坚决避免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防资本无序扩张。严防政策执行走样，严禁变相兴建楼堂馆所，严禁将“公共领地”变成“私人庄园”，守好生态环境不破坏、发展功能定位不改变、工程质量不打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五条底线”。

三、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结合区情实际，打造部分具有隔离功能的旅游居住设施，升

级部分医疗应急服务点，形成一套有效管用的“平急两用”设施运维和平急转换制度，全区应急隔离、医疗救治和物资保障体系更加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措施更加灵活，功能运转基础更加坚实，“平急两用”规划、建设、管理、转换机制全面形成。

（二）阶段目标

2024年底前，完成我区“平急两用”设施底数梳理，确定盘活存量和新建增量范围、方式、资金来源等，谋划储备一批“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项目；编制完成我区“平急两用”设施建设专项规划和技术指南，初步形成“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政策和标准体系；完成全区拟改扩建、新建涉及的旅游居住设施、医疗应急服务点两类“平急两用”设施选址布局；选择一批用地、资金等条件相对成熟的试点项目先行建设，探索积累经验，加强交流，逐步推广。

2025年底前，“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按计划稳步推进，打造具有隔离功能的旅游居住设施不少于200间、升级医疗应急服务点1个以上，同时完善市政、旅游等配套设施，形成较为成熟的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模式。

2026年底前，“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打造具有隔离功能的旅游居住设施累计不少于350间、升级医疗应急服务点累计2个以上。

2027年底前，完成全区整体平急转换方案，并按照“一项目一方案”制定完善“平转急”和“急转平”方案；完成“一图-表”

（“平急两用”设施分布图、“平急两用”设施启用次序表）编制工作，建立健全“平急两用”设施日常运营和平急转换机制；全区建成储备具有隔离功能的房源不少于500间；疫情监测哨点医院覆盖辖区内所有街办，二级以上医院具备快速扩容发热门诊条件，全区平急转换和应急物资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韧性进一步增强。

四、主要工作任务

根据全区疫情防控隔离、防灾减灾安置设施需要，重点在远离中心城区的区域，打造一批具有隔离功能的旅游居住设施，升级一批医疗应急服务点，构建集隔离、应急医疗和物资保障于一体、有机衔接的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城市应对突发公共事件能力。

（一）统筹建设规划

1.摸清现状底数。排查梳理全区既有应急隔离、医疗救治、物资保障资源和可用于改扩建或新建“平急两用”设施的存量资源（包括闲置的集中连片住宅、中小学校舍、旅游酒店设施等建筑资源），形成既有应急隔离、医疗救治、物资保障资源清单，分类制定可用于“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的用地、建筑名录清单，储备一批可“急时”征用的住宅、民宿、旅游酒店、大型仓储设施等。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区住建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区财

政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3月底前

2.测算急时需求。结合我区首善区定位，建立由相关部门和各领域专家组成的论证组，研究确定疫情防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不同背景下“急时”需求的类型、规模，测算隔离房间、医疗救治等设施资源需求，并结合既有设施现状，形成全区应急隔离资源需求清单。围绕全区人口规模、城市布局、气候环境等变化趋势可能带来的新风险，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前瞻性、持续性专项研究，为科学精准应对各类“急时”风险提供有效指引。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商务局

责任单位：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统计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3月底前

3.编制专项规划。统筹“平急两用”设施空间规划和用地保障工作，做好拟改扩建、新建设施项目的选址布局，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对接市级部门，协调推进我区旅游居住类、医疗应急服务点类等“平急两用”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科学布局各类“平急两用”设施，将“平急两用”设施用地和留白空间统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严格实施管理，确保相关设施的空间布局不冲突，确保节约集约用地。

牵头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委、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6月底前

（二）健全标准体系

4. 制定建设标准。按照国家有关“平急两用”设施建设规范和相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平急两用”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编制“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技术指南或导则等。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城棚改中心、未央消防救援大队、区市场监管局、国网西安供电公司、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6月底前

5. 优化审批程序。将“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纳入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优化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对接市级部门出台审批流程图，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加快推进项目实施。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规范，实行施工图设计审查制度和施工许可制度。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责任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

区卫生健康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6. 加强质量管控。严格执行工程发包承包制度，鼓励“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将“平急两用”工程质量监督纳入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平台进行数字化监管，严格落实工程参建各方主体责任。加强施工质量安全监管，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依法办理相关手续，确保消防安全。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责任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商务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三）加强项目储备

7. 建立储备项目库。依据前期摸排的“平急两用”设施底数、需求缺口以及年度工作目标要求，通过“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管理系统，建立全区“平急两用”项目清单，确定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来源，做好项目储备、对接，结合实际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及时更新、充实项目库。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6月底前

（四）稳步推进建设

8.开展试点示范。因地制宜开展专项试点，重点在“平急两用”设施多渠道投入、多功能改造、多场景应用、多元化运营方面探索经验。选择一批用地、资金等条件相对成熟的试点项目先行建设，在建设标准、运行机制、资金平衡、应急保障等方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示范项目。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底前

9.打造一批“平急两用”旅游酒店设施。按照单个旅游酒店设施项目提供隔离房源不少于50间的要求和“三区两通道”（隔离区、工作准备区、缓冲区，工作人员通道、隔离人员通道）标准，通过在新建酒店中落实隔离功能要求、改造符合条件的现有酒店和疫情期间建成的健康营地，在相关街道办打造一批“平急两用”旅游酒店设施。“平时”提供安全、优质、适宜的旅游居住场所，“急时”转为隔离观察场所。

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

责任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5年底前储备200间以上，2027年底前储备达到500间以上

10.升级一批医疗应急服务点。根据全区“平急两用”隔离设施建设规模，聚焦检验检查、感染防控、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急后重症患者应急救治需要，健全分级分层分流救治体系。建设疫情监测哨点医院，覆盖我区所有街办；二级以上医院推进发热门诊建设和改造升级，具备快速扩容发热门诊条件；区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院发热门诊（诊室）合格，检验诊断设备完备，转运能力达标，提升突发疾病和意外伤害救治能力，“平时”满足周边居民日常诊疗服务要求，“急时”转为定点医疗机构。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5年底前建设1个以上，2027年底前建设达到2个以上

11.完善市政和旅游等配套服务设施。依据全区“平急两用”设施建设计划以及分年度建设任务，对照标准规范，有序推进实施“平急两用”设施周边及相关道路沿线的支线道路、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信、垃圾污水处理、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置设施等配套设施，以及“平急两用”设施周边重大旅游基础设施建

设，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和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旅游居住环境，为相关设施“平时”运营提供基础支撑。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科技工信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7年12月底前

（五）实施运维管理

12.制定平急转换方案。统筹管理“平急两用”设施，形成全区“平急两用”设施分布图。制定全区整体转换方案，形成一张启用次序表，明确组织指挥、责任分工、转换流程和工作安排。

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7年12月底前

13.健全平急转换机制。针对每处“平急两用”设施制定并完善“平转急”和“急转平”方案；组织开展平急转换演练，优化管理制度和流程设计，提升各系统、各主体的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平急两用”设施“平时”运营可持续，“急时”能够快速转化为应急隔离、医疗救治和物资保障资源。建立“平急两用”设施专项体检制度，定期监督平急转换可操作性，及时整改发现问题。

题和短板，确保设施平急转换高效顺畅。

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完成时限：2027年12月底前

五、组织机构

成立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赵红星同志担任。领导小组成员为区发改委（区国动办）、区财政局、区住建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科技工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棚改中心、生态环境未央分局、区统计局、公安未央分局、未央消防救援大队、各街办主要负责同志。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区住建局局长冯涛同志担任。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由“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建立定期会商、调度、协调、督查等相关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区级统筹，强化部门协同、市区联动，推动重大政策、重大项目落地。区级相关部门负

责研究制定全区“平急两用”设施建设规划、实施方案、支持政策，负责区本级重大项目的建设实施。各街道办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负责具体项目的排查、梳理、上报、组织、实施、保障等工作，并按照时间节点、任务分工抓好落实。

（二）强化政策支持。研究制定土地、资金、金融、税收等支持政策，形成全区“1+2+3+2”（1-区级方案，2-责任清单和项目清单，3-专项规划、技术指南、建设规范，2-旅游居住类、医疗应急服务点实施方案和支持办法）政策体系并抓好落实。持续有效承接国家配套政策，不断优化全区相关配套政策，完善好动态政策配套体系。

（三）创新投入方式。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市专项资金支持，灵活运用财政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基金、企业债券、信贷、融资租赁等财政和金融工具筹措建设资金，支持通过资产移交、特许经营、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平急两用”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提升资产利用率和运行效率。

（四）加强用地保障。在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等三条控制线的基础上，加强新增建设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保障，支持以按照国家部署依法使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等方式，满足“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需求。

（五）强化督导检查。制定考核细则，加强常态化管理监督，加大各类风险预判和防范力度，对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难题，

要及时研判、及时会商、及时协调、及时化解。将“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建立月报制度，加强巡查指导，确保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六）加强宣传培训。积极宣传“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的重要意义、改造政策和典型案例，营造社会各界支持和参与的良好氛围。加强对“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项目建设能力。

附件：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任务责任清单

附件

未央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任务责任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1	摸清现状底数	排查梳理全区可用于改扩建或新建“平急两用”的集中连片住宅	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务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2		排查梳理全区可用于改扩建或新建“平急两用”的中小学校舍	区教育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3		排查梳理全区可用于改扩建或新建“平急两用”的旅游酒店设施	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发改委	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4		分类制定可用于“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的用地、建筑名录清单，储备一批可“急时”征用的住宅、旅游酒店等	区住建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5	测算急时需求	测算医疗救治等设施资源需求，并结合既有设施现状，形成应急医疗资源需求清单	区卫生健康局	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统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6		测算酒店等设施资源需求，并结合既有设施现状，形成应急隔离资源需求清单	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	区农林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3月底前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7	编制专项规划	做好拟改扩建、新建设施项目的选址布局，将“平急两用”设施用地统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严格实施管理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住建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委、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6月底前
8		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对接市级部门，协调推进旅游居住类、医疗应急服务点类“平急两用”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			
9	制定建设标准	研究制定“平急两用”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编制“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技术指南或导则等	区住建局、区发改委	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棚改中心、未央消防救援大队、相关街道办	2024年6月底前
10	优化审批程序	优化“平急两用”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对接市级部门出台审批流程图，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区住建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8月底前
11	加强质量管控	将“平急两用”工程质量监督纳入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平台进行数字化监管，依法办理相关手续，确保消防安全，鼓励“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	区住建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商务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持续推进
12	建立储备项目库	建立全区“平急两用”项目清单，确定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来源，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更新充实项目库	区住建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6月底前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13	开展试点示范	因地制宜开展专项试点, 重点在“平急两用”设施多渠道投入、多功能改造、多场景应用、多元化运营方面探索	区住建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4年12月底前
14		选择一批用地、资金等条件相对成熟的试点项目先行建设, 在建设标准、运行机制、资金平衡、应急保障等方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典型项目			
15	打造一批“平急两用”旅游酒店设施	按照单个旅游酒店设施项目提供隔离房源不少于50间的要求,打造一批“平急两用”旅游酒店设施, 提供“平时”提供安全、优质、适宜旅游居住场所, “急时”转为隔离观察场所	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5年底前储备200间以上, 2027年底前储备达500间以上
16	升级一批医疗应急服务点	建设疫情监测哨点医院, 覆盖我辖区内所有街道办; 二级以上医院推进发热门诊建设和改造升级, 具备快速扩容发热门诊条件; 区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院发热门诊(诊室)合格, 检验诊断设备完备, 转运能力达标	区卫生健康局、区发改委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街道办	2025年底前储备1个以上, 2027年底前储备达2个以上
17	完善市政和旅游等配套服务设施	“平急两用”设施应急通道、对外衔接集散道路、公共停车场建设	区住建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18		配套建设垃圾处理设施, 供暖、供气设施, 具备一定的冗余处理能力	区城管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19		配套建设供水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水设施建设	区农林水务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20	完善市政和旅游等配套服务设施	配套建设供电设施	区发改委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21		配套建设通信设施	区科技工信局	区发改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22	制定平急转换方案	制定全区“平急两用”设施分布图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23		制定全区整体转换方案，形成一张启用次序表，明确组织指挥、责任分工、转换流程和工作安排	区应急管理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24	健全平急转换机制	针对每处“平急两用”设施制定并完善“平转急”和“急转平”方案；组织开展平急转换演练，优化管理制度和流程设计；建立“平急两用”设施专项体检制度，定期监督平急转换可操作性，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和短板，确保设施平急转换高效顺畅	区应急管理局	区住建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2027年12月底前
25	强化政策支持	研究制定土地、资金、金融、税收等支持政策，在规划、标准、建设、运营、监管等方面，增强政策协同效应。分类制定旅游居住类、医疗应急服务点实施方案和支持办法	区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24年6月底前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26	创新投入方式	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专项资金支持，灵活运用财政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基金企业债券、信贷、融资租赁等财政和金融工具筹措建设资金，支持通过资产移交、特许经营、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平急两用”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提升资产利用率和运行效率	区工作领导小组	区住建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财政局、区交通局、相关街道办	持续推进
27	加强用地保障	加强新增建设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保障，支持以按照国家部署依法使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等方式，满足“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需求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	区住建局、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商务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财政局、相关街道办	持续推进
28	强化督导检查	制定考核细则，建立月报制度，加强常态化管理监督	区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29		将“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内容	区考核办、区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30	加强宣传培训任务名称	加强对“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平急两用”设施建设项目实施能力	区住建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持续推进
31		积极宣传“平急两用”设施建设的重要意义、改造政策和典型案例	区工作领导小组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农林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未央分局、相关街道办	持续推进

